

以下第I-1至I-3頁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收錄於本文件。此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的要求擬備，並以本公司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為收件人。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信箋]

[草擬本]

致HPC HOLDINGS LIMITED列位董事及交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

序言

本所(以下簡稱「我們」)謹此就HPC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載於第I-4至I-74頁)，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當時止各期間(「往績記錄期」)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統稱為「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74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為本報告的組成部分，其擬備以供收錄於貴公司於●年●月●日就貴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並對其認為為使歷史財務資料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我們的意見向閣下報告。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執行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證據。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擬備真實而中肯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此等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3及2.1所載的呈列及擬備基準，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下事項出具的報告

調整

在擬備歷史財務資料時，未對第I-4頁中所述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我們參考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8，該附註包含HPC Holdings Limited就往績記錄期支付股息相關資料。

貴公司並無法定財務報表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並無擬備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日期]

I. 歷史財務資料

擬備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作為歷史財務資料的基準的 貴集團於往績記錄期的財務報表乃由 PricewaterhouseCoopers LCP, Singapore 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相關財務報表」)。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6	214,160	191,327	201,075
銷售成本	8	(188,108)	(159,565)	(161,277)
毛利		26,052	31,762	39,798
其他收入	6	524	699	1,14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66	41	(40)
行政開支	8	(6,048)	(3,293)	(7,390)
經營溢利		20,594	29,209	33,508
財務收入	10	162	500	220
財務成本	10	(7)	(7)	(7)
財務收入淨額		155	493	2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749	29,702	33,721
所得稅開支	11	(3,229)	(4,723)	(6,397)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17,520</u>	<u>24,979</u>	<u>27,324</u>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新加坡元列示)	12	<u>17.5</u>	<u>25.0</u>	<u>27.3</u>
股息	28	<u>10,450</u>	<u>24,000</u>	<u>20,000</u>

[附註：上述呈列的每股盈利並無考慮根據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的建議[編纂](附註34)，原因是建議[編纂]於年度結算日尚未生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354	1,888	4,663
應收保固金.....	15	12,509	8,778	10,123
預付款.....	15	—	5,653	—
投資物業.....	16	—	—	2,675
無形資產.....	17	—	4,408	2,204
		<u>13,863</u>	<u>20,727</u>	<u>19,66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15	47,728	38,017	51,1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15	1,029	2,332	97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8	38,905	23,642	24,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3,872	41,426	27,792
		<u>151,534</u>	<u>105,417</u>	<u>104,101</u>
資產總值		<u>165,397</u>	<u>126,144</u>	<u>123,766</u>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	2	2
股份溢價.....	25	—	45,721	45,721
資本儲備.....	26	15,000	(26,972)	(26,972)
保留溢利.....		35,409	36,388	43,712
權益總額		<u>50,409</u>	<u>55,139</u>	<u>62,46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	20	127	67	74
應付保固金.....	21	6,036	2,116	2,9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	775	400
		<u>6,163</u>	<u>2,958</u>	<u>3,37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21	49,083	25,637	31,6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2,719	4,144	3,79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8	49,992	28,255	15,372
融資租賃負債.....	20	59	53	62
撥備.....	24	—	200	—
應付即期所得稅.....		6,972	9,758	7,085
		<u>108,825</u>	<u>68,047</u>	<u>57,927</u>
負債總額		<u>114,988</u>	<u>71,005</u>	<u>61,30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65,397</u>	<u>126,144</u>	<u>123,76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	37,223	37,22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5	8,000	8,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500	599
		8,500	8,697
資產總值		45,723	45,920
權益及負債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2	2
股份溢價.....	25	45,721	45,721
累計虧損.....	27	(50)	(106)
權益總額		45,673	45,617
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50	303
負債總額		50	303
權益及負債總額		45,723	45,92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	—	15,000	28,339	43,339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17,520	17,520
全面收入總額	—	—	—	17,520	17,520
與擁有人的交易					
股息(附註28)	—	—	—	(10,450)	(10,45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	(10,450)	(10,450)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15,000	35,409	50,409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	—	15,000	35,409	50,409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24,979	24,979
全面收入總額	—	—	—	24,979	24,979
與擁有人的交易					
發行股份(附註25)	2	45,721	—	—	45,723
股息(附註28)	—	—	—	(24,000)	(24,000)
股東出資(附註31)	—	—	3,751	—	3,751
重組的影響(附註1.2(iii))	—	—	(45,723)	—	(45,723)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直接於權益確認 ...	2	45,721	(41,972)	(24,000)	(20,249)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	45,721	(26,972)	36,388	55,13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資本儲備 千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千新加坡元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2	45,721	(26,972)	36,388	55,139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27,324	27,324
全面收入總額	—	—	—	27,324	27,324
與擁有人的交易					
股息(附註28)	—	—	—	(20,000)	(20,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直接在股權中確認	—	—	—	(20,000)	(20,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u>2</u>	<u>45,721</u>	<u>(26,972)</u>	<u>43,712</u>	<u>62,46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749	29,702	33,721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投資物業折舊	13、16	566	538	838
— 無形資產攤銷	17	—	—	2,20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7	104	(46)	10
— 利息開支	10	7	7	7
— 利息收入	10	(162)	(500)	(220)
— 註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843	—	—
		24,107	29,701	36,560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6,698	(11,796)	(13,452)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21,968)	32,025	(14,449)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492	(268)	1,190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13,721	(34,348)	6,766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9)	(1,774)	(553)
經營所得現金		42,571	13,540	16,062
已收利息		162	500	220
已付所得稅		(1,328)	(4,718)	(9,44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405	9,322	6,83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廠房及設備	13	(703)	(507)	(431)
購買物業預付款	15	—	(5,653)	—
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5	46	87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31	—	(1,581)	—
向非關聯方貸款		1,300	—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92	(7,695)	(34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28	10,450)	(24,000)	(20,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9	(31)	—	171
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189)	(73)	(12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670)	(24,073)	(19,9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1,627	(22,446)	(13,46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32,074	63,701	41,25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63,701	41,255	27,792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貴集團的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貴集團的一般資料

HPC Holdings Limited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根據開曼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

貴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前稱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的辦事處，即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貴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主要在新加坡從事土木工程及一般樓宇建設(包括重大升級改造工程)(「編纂」業務)。

歷史財務資料以千新加坡元(「千新加坡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

1.2 重組

貴公司註冊成立及下述重組(「重組」)完成前，[編纂]業務由 HPC Builders Pte. Ltd. (「HPC Builders」)經營。於整個往績記錄期，HPC Builders 受王應德先生(「王先生」)及施建華先生(「施先生」)(統稱「控股股東」)控制。

籌備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編纂]時，貴集團曾進行重組，主要透過以下步驟將上市業務轉讓予 貴公司：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貴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 380,000 港元(76,000 新加坡元)，分為 38,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0.002 新加坡元)的股份。同日，一股認購人的股份被轉讓予 Tower Point Global Limited (「Tower Point」)，一家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由王先生全資擁有)。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HPC Investments Limited (「HPC Investments」)及 DHC Investments Limited (「DHC Investments」)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 50,000 美元(69,000 新加坡元)，分為 50,000 股每股面值 1 美元(1.38 新加坡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七日，貴公司分別認購 HPC Investments 及 DHC Investments 1 股 1 美元(1.38 新加坡元)的股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王先生及施先生分別將8,250,000股及6,750,000股HPC Builders的股份轉讓予HPC Investments，代價為45,723,000新加坡元，該代價透過HPC Investments指示 貴公司配發及發行549,999股及450,000股 貴公司股份予Tower Point及Creative Value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由施先生全資擁有）結算。因此，HPC Investments擁有HPC Builders的100%權益，王先生及施先生分別擁有 貴公司55%及45%權益。

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 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重組完成時及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經營/註冊 成立所在國家	註冊成立日期	股本詳情	於下列日期所持實際權益			
					十月三十一日			於 本報告日期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	%	%	%					
直接擁有：								
HPC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i)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六年 十月十三日	1美元	-	100%	100%	100%
DHC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i)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六年 十月十三日	1美元	-	100%	100%	100%
間接擁有：								
HPC Builders Pte. Ltd. (附註ii)	一般承包商	新加坡	二零零四年 十一月十八日	15,00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100%	100%
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附註ii)	一般承包商	新加坡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八日	1,000,000 新加坡元	-	100%	100%	100%

附註：

- (i) 由於並無法定要求，故該等附屬公司並無經審核財務報表。
- (ii) 該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分別由執業會計師兼特許會計師CK Assurance審核。該等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由執業會計師兼特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1.3 呈列基準

重組前後，[編纂]業務一直由HPC Builders經營。 貴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從事任何業務，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純粹為重組[編纂]業務而不變更有關業務的管理，[編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亦不變。因此， 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於所有呈報期間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採用[編纂]業務的賬面值呈列。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假定 貴公司於整個往績記錄期一直為 貴集團的控股公司而編製。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財務資料自各公司的註冊成立日期起列入財務資料，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DHC Construction (其自收購日期起列入 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除外。

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之間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虧損於合併時撇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該等政策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歷史成本慣例進行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採用若干主要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較為複雜的範疇或有關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在附註4內披露。

以下新準則及準則的修訂已頒佈但於往績記錄期尚未生效，而 貴集團亦無提前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現金流量表：披露主動性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 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的澄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款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整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三個金融資產類別：攤餘成本、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由實體管理債務工具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的特徵決定。

權益工具的投資始終按公平值計量。不過，管理層可以做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公平值的變動，前提是持有權益工具的目的不是為了交易。如果權益工具是為交易而持有的，公平值的變動應當列報在損益中。金融負債分為兩類：攤餘成本及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如果非衍生金融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因為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平值變動會導致損益的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的數額其後不循環至損益。對於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所有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列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為確認減值損失引入了一個新模型－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這是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產生損失模型的變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一種「三階段」方法，這種方法以初始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質素的變化為基礎。

資產隨信用質素變化在這三個階段內轉變，不同階段決定實體對減值損失的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的運用方式。新規定意味著，實體在對未發生信用減值及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必須將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作為首日損失在損益中確認。對於貿易應收賬款，首日損失將等於其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使用整個生命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

於往績記錄期，貴集團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按攤銷成本入賬，前者並無重大減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不會導致對貴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該新準則取代舊有收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有關收益確認的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益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益：

(1) 界定與客戶的合約；(2) 界定合約內獨立的履約義務；(3) 釐定交易價格；(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履約義務；及(5) 當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益。核心原則為公司須確認收益，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公司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代價。其摒棄了基於「收入過程」的收益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轉移的「資產負債」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合約成本資本化、特許安排及主體對代理代價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實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點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貴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為建造服務，目前此項收益的履約責任乃根據附註2.18進行確認。管理層已進行初步評估並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而待採納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需要作額外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貴集團為其辦公樓宇的承租人(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貴集團對有關租賃的當前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9。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該等租賃的會計處理訂明新條文，且日後不再容許承租人於資產負債表外將若干租賃入賬。取而代之，所有長期租賃必須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租賃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形式於

資產負債表確認，兩者均初步按未來經營租賃承擔的貼現現值列賬。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資產租賃獲豁免有關報告責任。因此，新準則將致使需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加。於損益，租賃開支將以折舊及利息開支代替。預期貴集團不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前應用新準則，預期初步應用準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分析者外，管理層預計採納上述其他現有準則的修訂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任何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為貴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貴集團透過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對實體運用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貴集團即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至貴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集團實體間的交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惟被視作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跡象。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更改，確保與貴集團採納的政策相符。

非控股權益包括並非直接或間接由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擁有的權益應佔附屬公司經營業績淨額及淨資產的部分。該等權益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獨立列示。全面收益總額根據各自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a) 業務合併

貴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列賬。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所轉讓資產、負債及貴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亦包括任何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的或然代價安排及先前於附屬公司的股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貴集團於收購日期按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淨資產，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的部分入賬列作商譽。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已計量先前所持權益的總和低於以議價購買方式收購的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則差額直接於損益確認，惟如向非控股股東收購，差額於權益確認為股東注資則除外。

(b)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如不引致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則入賬列作與貴公司權益擁有人的交易。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相關股份間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入賬。

2.2.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於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列賬。出售有關投資時，出售所得款項與投資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3 合營業務

貴集團的合營業務乃對合營安排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對該項安排的資產享有權利及對相關負債承擔責任的合營安排。

貴集團就其於合營業務的權益確認以下各項：

- 其資產，包括其分佔任何共同持有的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分佔任何共同承擔的負債；
- 銷售其分佔合營業務成果所得的收益；
- 其分佔合營業務銷售成果所得的收益；及
- 其開支，包括其分佔任何共同承擔的開支。

當 貴集團向合營業務出售資產或出資時，其確認其他共同經營方的權益應佔出售資產或出資的收益或虧損。如出售資產或出資顯示該等資產的可變現淨值減少或出現減值虧損，則 貴集團悉數確認任何虧損。

貴集團向合營企業購買資產時並不確認因有關購買而分佔的合營企業溢利，直至轉售有關資產予獨立方時方作確認。然而，如交易虧損顯示流動資產的可變現淨值減少或出現減值虧損，則即時確認該虧損。

與 貴集團於合營業務的權益有關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更改，以確保與 貴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貴公司於獨立財務報表中就合營業務採用相同會計政策。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貴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使用該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以貨幣（外幣（「外幣」）除外）進行的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於結算日的收盤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有關借款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呈列。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於作出的財政期間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分攤至可折舊金額：

	<u>可使用年期</u>
電腦	3年
傢具及固定裝置	3年
汽車	6至10年
廠房及設備	3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3年
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	2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餘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結算日予以審閱，並作出調整(如適用)。任何修訂的影響於變動出現時在損益確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間的差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的損益確認。

2.7 無形資產

客戶合約

因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客戶合約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該等成本於2年的合約期內以直線法攤銷至損益。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在有任何客觀證據或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乃按個別資產基準釐定，惟倘資產不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可收回金額乃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將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賬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減值虧損，惟倘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有關減值虧損將視作重估減值處理。

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虧損僅於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自上一次確認減值虧損以來有變時方會撥回。該資產的賬面金額將增至其經修訂可收回金額，惟有關金額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累計攤銷或折舊)。

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的撥回於損益內確認，惟倘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有關撥回將視作重估增值處理。然而，倘相同重估資產的減值虧損先前確認為開支，該減值的撥回亦於損益內確認。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持作長期租金收益及／或資本升值的工業物業。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採用直線法將可折舊金額分配至估計可使用年期30年計算。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會對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若出現變動，則任何修訂的影響會計入損益。

僅倘與開支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其後開支方會資本化至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成本於產生時支銷。當投資物業的一部分被重置，則撇銷確認該重置部分的賬面值。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2.10 貸款及應收款項

銀行結餘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貴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該等金融資產減值，並於出現有關跡象時確認減值撥備。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可能破產及欠付或嚴重拖欠付款，均為該等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跡象。

該等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減值撥備賬削減，撥備金額乃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賬面值與現值(按原實際利率貼現)間的差額。當資產變成無法收回時，會於撥備賬中撇銷。先前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於損益內的相同項目確認。

減值撥備於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相關減少可客觀計量的後續期間透過損益削減。先前已減值資產的賬面金額將增加，惟新賬面金額不得超過倘於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的攤銷成本。

該等資產呈列為流動資產，惟預期於結算日後超出12個月變現者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2.11 抵銷金融工具

倘持有合法可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

金融資產及負債可抵銷，並以淨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合法可執行權利不得視乎未來事件而定，且須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及公司或交易對手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可執行。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於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於金融機構的存款，其價值變動的風險很低。

2.1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於權益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經扣除稅項）。

2.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倘付款於一年或以內（或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如較長））到期，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5 所得稅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所得稅使用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或收回的金額確認。

遞延所得稅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財務報表所示其賬面值間的所有暫時差額確認，惟倘遞延所得稅產生自初步確認商譽或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則除外。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惟倘貴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回撥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回撥則除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時方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

- (i) 按預期於根據已於結算日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的稅率計量；及
- (ii) 基於 貴集團預期於結算日收回或清償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引致的稅務後果計量。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為收入或開支，惟業務合併或交易產生的稅項直接於權益確認。源自業務合併的遞延稅項於收購時就商譽作出調整。

倘遞延稅項資產就未動用稅項抵免確認，惟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未動用稅項抵免，則 貴集團按與其他稅項抵免類似的方式將投資稅項抵免(如生產力及創新抵免)入賬。

2.16 僱員補償

定額供款計劃乃離職後福利計劃， 貴集團據此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獨立實體(如中央公積金)支付定額供款。一經支付有關供款， 貴集團毋須承擔進一步付款責任。概無任何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來年應付的供款。

2.17 撥備

倘 貴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很有可能須撥出資源以清償責任，且負債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撥備乃採用稅前貼現率按預期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量，該稅前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責任的特定風險。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18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 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而已收或應收的代價的公平值計量。銷售額經扣除增值稅、回扣及折扣以及與 貴集團內的銷售額對銷後呈列。當收

益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且 貴集團各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標準時(如下文所述)， 貴集團便會確認收益。 貴集團基於其過往業績對回報作出估計，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的具體情況。

(a) 建築合約收益

當建築合約結果能可靠估算，合約收益及合約成本參考合約活動於結算日的完工階段(「完工比例法」)分別確認為收益及開支。當建築合約結果不能可靠估算時，合約收益按可能予以收回的合約成本確認。倘合約成本總額可能超過合約收益總額，預計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合約收益包括合約內協定的初步收益金額以及能可靠計量的合約工程變動及申索。變動或申索於客戶可能批准有關變動或磋商已進入後期階段而客戶很有可能接納申索時，確認為合約收益。

完工階段乃參照迄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合約成本總額的比例計算。某財政年度內就一項合約的未來活動產生的成本不包括在截至釐定合約完工階段日期所產生的成本內。有關成本於資產負債表內列示為在建建築合約，除非有關合約成本不大可能向客戶收回，在此情況下，該等成本即時確認為開支。

於結算日，各合約產生的累計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與進度款項作比較。倘已產生累計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款項，則結餘呈列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倘進度款項超出已產生累計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結餘呈列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客戶尚未支付的進度款項及客戶保留款項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已收墊款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確認。

(c) 服務收入

維修服務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d) 租金收入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扣除給予承租人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

2.19 租賃

(a) 倘 貴集團為承租人

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向非關聯方租賃汽車，根據經營租賃向非關聯方租賃辦公樓、倉庫及設備。

(i) 承租人－融資租賃

倘 貴集團承擔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有關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項下租賃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扣除財務費用)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之間的較低者在資產負債表分別確認為廠房及設備以及借款。

各項租賃付款於財務開支與未償還租賃負債減幅間按比例分配。財務開支按反映融資租賃負債固定週期利率的基準在損益確認。

(ii) 承租人－經營租賃

倘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則有關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在損益確認。

或然租金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b) 倘 貴集團為出租人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將其投資物業出租予一名非關聯方。

當 貴集團保留投資物業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該投資物業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扣除給予承租人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按租期於損益確認。

貴集團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增加至該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以與確認租賃收入相同的基準按租期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或然租金於取得時於損益確認為收入。

2.20 股息分派

向 貴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股息經 貴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在 貴集團及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2.21 政府補助

倘存在合理保證將獲補助且 貴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為應收款項。

應收政府補助按系統基準於將其與其擬補償相關成本配對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與開支有關的政府補助單獨列示為其他收入。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貴集團的業務令其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將其對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風險管理由 貴集團執行董事帶領的財務部門(「財務部」)實施。財務部在 貴集團內部的密切合作下識別和評估財務風險，以處理整體風險管理和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具體領域。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貴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以新加坡元計值，而新加坡元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因此，貴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有關貨幣風險請參閱附註19。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現金及融資租賃負債外，貴集團並無重大生息資產或負債。貴集團的銀行現金按較低利率計息，其利息收入並不重大，而融資租賃負債按固定利率計息。貴集團的溢利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

(b) 信用風險

貴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銀行結餘。

管理層認為，貴集團與其往來銀行的信用風險有限，原因是該等銀行為領先且信譽良好的銀行，被評估為信用風險較低。大部分銀行結餘乃存於信譽良好的銀行。貴集團過往未曾因該等人士違約而招致重大損失，且管理層預計未來亦不會因此遭受重大損失。

貴集團的目標是在尋求收益持續增長的同時，將因信用風險敞口增加招致的損失降至最低。貴集團與所有第三方進行交易，但只有在管理層批准後才會提供信用期。應收結餘受到管理層持續監控。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銀行存款主要存於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較高信用評級的銀行。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同貴集團有著良好收款往績記錄的公司有關。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應收貴集團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款項分別約為49,438,000新加坡元、32,541,000新加坡元及48,495,000新加坡元，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的82%、70%及79.2%，故貴集團承受信用集中風險。貴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信譽良好的機構。管理層認為，就此而言，信用風險有限。

對於應收關聯方款項，貴集團已制定政策對關聯方的信用風險進行監控。貴集團會評估關聯方的財務實力(包括其還款記錄)及其在必要時獲取財務支持的能力。管理層亦定期檢討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對有關糾紛或逾期款項(如有)進行跟進。管理層認為，關聯方違約的風險較低。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貴集團因資金短缺而在履行財務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貴集團承受的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自收款與付款時間的錯配。貴集團的目標是維持充足業務現金儲備。

下表根據於各報告年度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按相關到期組別對貴集團的金融負債進行分析。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其賬面結餘。

	一年以內 千新加坡元	一至五年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802	6,036	57,838
融資租賃負債	66	141	207
	<u>51,868</u>	<u>6,177</u>	<u>58,045</u>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781	2,116	31,897
融資租賃負債	58	83	141
	<u>29,839</u>	<u>2,199</u>	<u>32,038</u>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35,408	2,902	38,310
融資租賃負債	70	84	154
	<u>35,478</u>	<u>2,986</u>	<u>38,464</u>

3.2 資金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金的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 貴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貴集團並無籌借任何外部借款，並不受限於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

3.3 公平值估計

貴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部分(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是其到期時間較短。非流動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的賬面值(分別披露於附註15及附註21)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總額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貸款及應收款項	164,043	113,924	114,22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58,024	32,017	38,446

4 重要會計估計、假設及判斷

估計、假設及判斷會持續進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項認為合理的預期)為依據。

建築合約

貴集團採用完工百分比法將其合約收益入賬。完工階段乃參照迄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與估計合約成本總額的比較計量。

在估計分別影響完工階段及合約收益的合約成本總額及可收回改建工程時，需要運用重大假設。在作出該等估計時，管理層依賴過往經驗及專家的工作。

倘管理層估計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未完成合約收益增加／減少5%，則 貴集團的除稅後純利將分別增加／減少8,457,000新加坡元、7,759,000新加坡元及5,483,000新加坡元。

倘管理層估計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未完成合約的預算合約成本增加／減少5%，則 貴集團的除稅後純利將分別減少／增加7,402,000新加坡元、6,446,000新加坡元及4,845,000新加坡元。

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貴集團的呆壞賬撥備政策乃基於對款項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的評估以及管理層的判斷。評估該等應收款項最終能否變現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當前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倘 貴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付款能力受損，則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5 分部資料

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是 貴集團的最高經營決策者。執行委員會由 貴集團的執行董事組成。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委員會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執行委員會從業務分部角度考慮業務。執行委員會已確定兩個主要可呈報分部，即一般建造工程及土木工程。一般樓宇建築主要與倉庫及其他工業及商業樓宇的設計及建造項目有關。土木工程主要與地鐵站及高速公路的建造有關，而其他則與保養服務有關。

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業績（即毛利的計量指標）評估。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就可呈報分部提供予執行委員會的分部資料如下：

	一般建造工程 千新加坡元	土木工程 千新加坡元	其他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分部銷售總額	208,490	5,211	459	214,160
毛利	25,081	904	67	26,052
折舊	330	—	—	330
分部資產	97,455	2,030	—	99,485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6	—	—	266
分部負債	104,137	974	—	105,111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分部銷售總額	186,636	4,691	—	191,327
毛利	31,514	248	—	31,762
折舊	280	—	—	280
分部資產	73,937	1,500	—	75,437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29	—	—	529
— 應收保固金	3,797	611	—	4,408
分部負債	55,972	236	—	56,208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分部銷售總額	193,841	7,234	—	201,075
毛利	37,300	2,498	—	39,798
折舊	434	—	—	434
攤銷	1,899	305	—	2,204
分部資產	85,510	2,348	—	87,858
分部資產包括				
添置：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	—	—	41
分部負債	49,866	25	—	49,89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對賬

(i) 分部溢利

毛利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及其他毛利	26,052	31,762	39,798
其他收入	524	699	1,14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6	41	(40)
行政開支	(6,048)	(3,293)	(7,390)
財務收入	162	500	220
財務成本	(7)	(7)	(7)
除稅前溢利	<u>20,749</u>	<u>29,702</u>	<u>33,721</u>

(ii) 分部資產

呈報予執行委員會的有關總資產的金額按與歷史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99,485	75,437	87,858
未分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1	1,296	4,464
投資物業	—	—	2,67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	1,029	7,985	9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872	41,426	27,792
	<u>165,397</u>	<u>126,144</u>	<u>123,76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i) 分部負債

呈報予執行委員會的有關總負債的金額按與歷史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部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與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負債	105,111	56,208	49,891
未分配：			
融資租賃負債	186	120	1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19	4,144	3,7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75	400
應付即期所得稅	6,972	9,758	7,085
	<u>114,988</u>	<u>71,005</u>	<u>61,303</u>

貴集團所有業務均在新加坡開展，且 貴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域基準進行的分析。

來自外部客戶且金額佔 貴集團收益 10% 或以上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客戶 A	90,634	76,155	20,865
客戶 B	50,112	—	—
客戶 C	24,823	—	—
客戶 D	—	77,676	48,938
客戶 E	—	—	29,399
客戶 F	—	—	31,306
客戶 G	—	—	21,586

該等收益源自於一般建造工程分部。

6 收益及其他收入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收益：			
建築合約收益	213,701	191,327	201,075
服務收入	459	—	—
	<u>214,160</u>	<u>191,327</u>	<u>201,075</u>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125	206	297
銷售廢料	311	447	647
租金收入	—	—	129
其他.....	88	46	67
	<u>524</u>	<u>699</u>	<u>1,140</u>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170	(5)	(30)
出售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04)	46	(10)
	<u>66</u>	<u>41</u>	<u>(40)</u>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材料、分包商及其他建築成本	183,023	155,969	138,383
服務成本	392	40	—
算定損害賠償*	—	—	51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4	24	59
— 非核數服務	9	—	—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566	538	762
— 投資物業(附註16)	—	—	76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	—	2,204
僱員補償(附註9)	6,862	5,290	23,157
經營租賃租金	69	78	113
招待費	105	137	242
專業費用	10	86	155
[編纂]開支	—	480	2,7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撇銷/(撥回)	2,843	(150)	(271)
其他	253	366	486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194,156	162,858	168,667

* 算定損害賠償與因建築工程進度延遲而對建築合約的一次性補償有關。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撇銷/(撥回)於損益中確認為行政開支。

9 僱員補償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薪酬)	6,394	4,905	22,313
界定供款計劃	468	385	844
	<u>6,862</u>	<u>5,290</u>	<u>23,157</u>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分別包括一名、兩名及兩名董事，其薪酬反映在附註33的分析中。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應付餘下人士薪酬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工資及薪金	546	584	636
界定供款計劃	35	45	42
	<u>581</u>	<u>629</u>	<u>678</u>

餘下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人數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179,333新加坡元)	4	2	1
1,000,001港元(179,333新加坡元) 至2,000,000港元(358,667新加坡元)	<u>—</u>	<u>1</u>	<u>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0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162	500	220
財務收入.....	<u>162</u>	<u>500</u>	<u>220</u>
利息開支：			
— 融資租賃負債.....	(7)	(7)	(7)
財務成本.....	<u>(7)</u>	<u>(7)</u>	<u>(7)</u>
財務收入淨額.....	<u>155</u>	<u>493</u>	<u>213</u>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應佔稅項開支由以下組成：			
— 財政年度溢利	3,229	4,723	6,516
即期所得稅	—	—	(375)
遞延所得稅(附註23)	<u>3,229</u>	<u>4,723</u>	<u>6,141</u>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	256
即期所得稅	<u>3,229</u>	<u>4,723</u>	<u>6,39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有別於使用新加坡標準所得稅稅率 17% 所產生的金額的所得稅開支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749	29,702	33,721
按 17% 稅率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五年： 17%；二零一六年：17%)			
以下各項的影響：	3,527	5,049	5,733
不可扣稅開支	134	136	624
稅項優惠	(330)	(330)	(40)
法定稅階收入豁免	(26)	(26)	(52)
動用資金撥備	(56)	(86)	(1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	256
退稅	(20)	(20)	(20)
	3,229	4,723	6,397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往績記錄期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兌換後，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於往績記錄期每股全面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往績記錄期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釐定往績記錄期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時，1,000,000 股股份被視為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已發行，猶如 貴公司已於當時註冊成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新加坡元)	17,520	24,979	27,324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000	1,000	1,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元)(附註)	17.5	25.0	27.3

[附註：上述呈列的每股盈利並無考慮根據股東於 [●] 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的建議 [編纂] (附註 34)，原因是建議 [編纂] 於年度結算日尚未生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成本.....	354	82	1,581	813	20	2,850
累計折舊.....	(262)	(64)	(587)	(393)	(19)	(1,325)
賬面淨值.....	<u>92</u>	<u>18</u>	<u>994</u>	<u>420</u>	<u>1</u>	<u>1,525</u>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年初賬面淨值.....	92	18	994	420	1	1,525
添置.....	7	3	513	266	5	794
出售						
– 成本.....	–	–	(429)	(38)	–	(467)
– 累計折舊.....	–	–	43	25	–	68
折舊.....	(72)	(10)	(151)	(330)	(3)	(566)
年末賬面淨值.....	<u>27</u>	<u>11</u>	<u>970</u>	<u>343</u>	<u>3</u>	<u>1,354</u>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361	85	1,665	1,041	25	3,177
累計折舊.....	(334)	(74)	(695)	(698)	(22)	(1,823)
賬面淨值.....	<u>27</u>	<u>11</u>	<u>970</u>	<u>343</u>	<u>3</u>	<u>1,354</u>
於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年初賬面淨值.....	27	11	970	343	3	1,354
添置.....	134	21	274	78	—	507
出售						
– 成本.....	—	(184)	(154)	—	—	(338)
– 累計折舊.....	—	184	154	—	—	338
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43	—	71	451	—	565
折舊.....	(69)	(13)	(175)	(280)	(1)	(538)
年末賬面淨值.....	<u>135</u>	<u>19</u>	<u>1,140</u>	<u>592</u>	<u>2</u>	<u>1,888</u>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538	106	2,010	1,570	25	4,249
累計折舊.....	(403)	(87)	(870)	(978)	(23)	(2,361)
賬面淨值.....	<u>135</u>	<u>19</u>	<u>1,140</u>	<u>592</u>	<u>2</u>	<u>1,88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電腦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永久業權 土地上的樓宇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期初賬面淨值	135	19	1,140	592	2	—	1,888
轉撥	—	—	—	—	—	3,067	3,067
添置	87	38	401	41	—	—	567
出售							
— 成本	—	—	(240)	—	—	—	(240)
— 累計折舊	—	—	143	—	—	—	143
折舊	(79)	(11)	(236)	(434)	(2)	—	(762)
期末賬面淨值	<u>143</u>	<u>46</u>	<u>1,208</u>	<u>199</u>	<u>—</u>	<u>3,067</u>	<u>4,663</u>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成本	625	144	2,171	1,611	25	3,067	7,643
累計折舊	(482)	(98)	(963)	(1,412)	(25)	—	(2,980)
賬面淨值	<u>143</u>	<u>46</u>	<u>1,208</u>	<u>199</u>	<u>—</u>	<u>3,067</u>	<u>4,663</u>

添置包括根據融資租賃所獲得的汽車，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分別為91,000新加坡元、零及136,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項下所持汽車的賬面值分別為824,000新加坡元、710,000新加坡元及646,000新加坡元。

1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	
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	61,266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8,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872
總計	<u>164,04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7,838
融資租賃負債	186
總計	<u>58,024</u>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 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	48,856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3,6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426
總計	<u>113,924</u>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897
融資租賃負債	120
總計	<u>32,017</u>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新加坡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 及按金，不包括預付款	62,22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4,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792
總計	<u>114,22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310
融資租賃負債	136
總計	<u>38,446</u>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貴集團			
流動部分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3,653	491	409
— 非關聯方	38,148	24,196	37,172
	<u>41,801</u>	<u>24,687</u>	<u>37,581</u>
應收保固金(附註(b))			
— 關聯方	952	776	—
— 非關聯方	4,975	12,554	13,540
	<u>5,927</u>	<u>13,330</u>	<u>13,540</u>
	<u>47,728</u>	<u>38,017</u>	<u>51,121</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			
— 預付款	—	271	—
— 按金	520	1,361	572
— 其他應收款項			
— 關聯方	—	—	45
— 非關聯方	509	700	360
	<u>1,029</u>	<u>2,332</u>	<u>977</u>
非流動部分			
應收保固金(附註(b))			
— 關聯方	775	—	—
— 非關聯方	11,734	8,778	10,123
購買物業預付款	—	5,653	—
	<u>12,509</u>	<u>14,431</u>	<u>10,123</u>
貴公司			
流動部分			
向一家附屬公司貸款	—	8,000	8,000
應收附屬公司的其他款項	—	—	98
	<u>—</u>	<u>8,000</u>	<u>8,09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確認的向一家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指 貴公司向DHC Investments提供的股東貸款有關。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並以新加坡元計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的賬面值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流動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流動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保固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以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非流動部分應收保固金的公平值根據按市場借貸利率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該等公平值屬於公平值等級中的第2級。非流動應收保固金的公平值及所用市場借貸利率載列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借貸利率.....	5.35%	5.35%	5.29%
應收保固金(千新加坡元).....	<u>11,603</u>	<u>8,120</u>	<u>9,098</u>

(a)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針對應收保固金以外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用期一般為35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38,204	19,092	24,545
3至6個月.....	347	3,812	8,268
6個月至1年.....	988	970	984
1年以上.....	<u>2,262</u>	<u>813</u>	<u>3,784</u>
	<u>41,801</u>	<u>24,687</u>	<u>37,581</u>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 貴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管理層認為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用質素並無發生重大變化及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惟二零一五年就一名關聯方撇銷2,843,000新加坡元除外。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約16,964,000新加坡元、15,564,000新加坡元及26,951,000新加坡元)已逾期但尚未減值。已逾期但尚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逾期：			
3個月以內	13,424	10,934	20,351
3至6個月	401	2,895	1,836
6個月至一年	1,776	922	1,411
一年以上	1,363	813	3,353
	<u>16,964</u>	<u>15,564</u>	<u>26,951</u>

於二零一五年，貴集團撤銷一名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2,843,000新加坡元。貴集團預期不會自該名關聯方收回該等款項，因為該名關聯方的經營遭遇虧損。

(b) 應收保固金

應收保固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並無逾期及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約定的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16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
轉撥	2,751
折舊(附註8)	(76)
財政年度末	<u>2,675</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結算日，貴集團的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址	描述／現有用途	期限
#01-08, Loyang Enterprise Building Singapore	工業單位	30年

以下款項於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租金收入	—	—	129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經考慮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銷售、現行市場狀況及 貴公司董事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後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 A* Valuer Property Consultants Pte Ltd 使用銷售比較法進行的估值為 2,600,000 新加坡元。該估值方法中最重要輸入數據為每平方米售價。

該公平值屬於等級中的第 3 級。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 貴集團為出租人

投資物業出租予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非關聯方。

於結算日已訂約且尚未確認為應收款項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 1 年內	—	—	148
於 2 至 5 年內	—	—	76
	—	—	224

1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收購DHC Construction Pte. Ltd.帶來的客戶相關開放建築合約，詳情載於附註31。

無形資產的變動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	—	4,40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4,408	—
攤銷(附註8).....	—	—	(2,204)
財政年度末	<u>—</u>	<u>4,408</u>	<u>2,204</u>

18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			
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697,819	866,373	1,043,000
減：進度付款.....	<u>(708,906)</u>	<u>(870,986)</u>	<u>(1,034,161)</u>
年末結餘	<u>(11,087)</u>	<u>(4,613)</u>	<u>8,839</u>
就報告目的分析：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8,905	23,642	24,21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u>(49,992)</u>	<u>(28,255)</u>	<u>(15,372)</u>
	<u>(11,087)</u>	<u>(4,613)</u>	<u>8,839</u>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貴集團			
銀行現金	28,435	24,881	20,339
短期銀行存款	35,437	16,545	7,453
	<u>63,872</u>	<u>41,426</u>	<u>27,792</u>

賬面值為1,136,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1,610,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五年：1,415,000新加坡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美元計值，餘下結餘以新加坡元計值。

就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872	41,426	27,792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	(171)	—
根據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u>63,701</u>	<u>41,255</u>	<u>27,792</u>

銀行存款乃就信用證融資授出的保證而被抵押。

貴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賬面值分別為179,000新加坡元及12,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六年：零)。餘下結餘以新加坡元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在途現金並以新加坡元計值。

20 融資租賃負債

貴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向非關聯方租賃汽車。

	最低租賃付款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一年以內	66	58	70
一至五年	141	83	84
	207	141	154
減：未來融資開支	(21)	(21)	(18)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186</u>	<u>120</u>	<u>136</u>

融資租賃現值分析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一年以內	59	53	62
一至五年	127	67	74
	<u>186</u>	<u>120</u>	<u>136</u>

2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貴集團			
流動部分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13,832	1,251	—
— 非關聯方	23,228	11,131	14,847
	<u>37,060</u>	<u>12,382</u>	<u>14,847</u>
應付保固金(附註(b))			
— 關聯方	1,515	727	—
— 非關聯方	1,138	4,099	4,599
	<u>2,653</u>	<u>4,826</u>	<u>4,599</u>
應計建造成本	9,370	8,429	12,171
	<u>49,083</u>	<u>25,637</u>	<u>31,617</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c))	<u>2,719</u>	<u>4,144</u>	<u>3,791</u>
非流動部分			
應付保固金(附註(b))			
— 關聯方	1,988	378	—
— 非關聯方	4,048	1,738	2,902
	<u>6,036</u>	<u>2,116</u>	<u>2,902</u>
貴公司			
流動部分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c))	<u>—</u>	<u>50</u>	<u>303</u>

流動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非流動應付保固金的公平值乃基於按市場借款利率折現的現金流量計算。公平值屬於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非流動應付保固金的公平值及所採用的市場借款利率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借款利率	5.35%	5.35%	5.29%
應付保固金(千新加坡元)	<u>5,713</u>	<u>2,000</u>	<u>2,60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34,801	10,615	11,587
3至6個月.....	46	390	140
6個月至1年.....	181	102	1,826
1年以上.....	2,032	1,275	1,294
	<u>37,060</u>	<u>12,382</u>	<u>14,847</u>

分包商及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用期約為35天。

(b) 應付保固金

應付保固金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尚未逾期並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c)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貴集團			
租金按金.....	451	441	360
應計開支.....	642	1,526	1,336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283	996	1,246
其他應付款項.....	343	1,181	849
	<u>2,719</u>	<u>4,144</u>	<u>3,791</u>
貴公司			
應計開支.....	<u>—</u>	<u>50</u>	<u>303</u>

2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按成本計的股權投資	—*	—*
向一家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	37,223	37,223
	<u>37,223</u>	<u>37,223</u>

* 指於HPC Investments及DHC Investments(定義見附註1.2)的100%權益。該金額少於1,000新加坡元。

向一家附屬公司HPC Investments提供的貸款指收購HPC Builders的購買代價，該代價由貴公司代附屬公司結算。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該款項結算無預定時間，且於可預見未來不大可能發生。因此，該款項被認為貴公司於附屬公司投資淨額的一部分。

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	—	77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775	—
計入收益表(附註11)	—	—	(375)
財政年度末	<u>—</u>	<u>775</u>	<u>4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因收購DHC Construction(附註31)而按無形資產予以確認。

24 撥備

二零一六年作出的法律索償撥備乃有關涉及建築工地致命意外的未決訴訟，已於二零一七年結案。

法律索償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	—	20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200	—
已動用撥備	—	—	(200)
財政年度末	—	200	—

25 股本及股份溢價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0.002新加坡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財政年度初及末	—	—	—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財政年度初	—	—	—
於 貴公司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股份(附註1.2(i))	—*	—*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1.2(iii))	1,000	2	45,721
財政年度末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1,000	2	45,721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財政年度初及末	1,000	2	45,721

* 少於1,000股及1,000新加坡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6 資本儲備

貴集團於完成重組(附註1.2)前的儲備指HPC Builders股本。貴集團於完成重組時的儲備指HPC Builders投資成本、股東出資及HPC Builders股本之間的差額。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財政年度初	15,000	15,000	(26,972)
股東出資(附註31)	—	3,751	—
重組影響(附註1.2(iii))	—	(45,723)	—
	<u>15,000</u>	<u>(26,972)</u>	<u>(26,972)</u>

27 貴公司累計虧損

貴公司累計虧損的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十月三十一日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財政年度初	—	(50)
全面虧損總額	<u>(50)</u>	<u>(56)</u>
財政年度末	<u>(50)</u>	<u>(106)</u>

28 股息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中期股息	<u>10,450</u>	<u>24,000</u>	<u>20,00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分別宣派及派付10,450,000新加坡元及24,000,000新加坡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貴公司權益持有人宣派及派付20,000,000新加坡元的股息(每股20新加坡元)。

由於股息派付率及可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就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29 合營業務

貴集團在一項合營安排HPC-JBS JV中擁有50%權益。貴集團將該合營安排分類為合營業務，對合營安排活動所產生溢利及虧損、其分佔共同持有的資產及共同產生的負債進行確認。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合營業務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地點	主要活動	預計份額		
			於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	%	%
HPC - JBS JV..	新加坡	土木工程建設	50	50	—

合營業務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解散。

30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相關者，其於結算日結算的可能性不小)如下所示：

貴集團捲入幾宗有關工傷及與供應商糾紛的訴訟案件。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預計不會因訴訟而產生重大或然負債，惟於附註24已確認的撥備除外。該訴訟案件解決之後，於二零一七年已動用撥備。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就一份建築合約向關聯方提供履約擔保。

31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貴集團以8,000,000新加坡元收購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DHC Construction」)的100%股本。DHC Construction的主要業務為一般承建商業務。收購後，貴集團預期加大該市場的佈局。其亦預期透過規模效應降低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購買代價與所購入的DHC Construction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差額3,751,000新加坡元作為股東出資直接於權益確認，因為此為一項來自股東的收購。

下表概述已付代價、所購入資產、所承擔負債及於收購日期對 貴集團現金流量的影響。

	千新加坡元
購買代價：	
已付現金／就業務轉讓的代價	8,000
對 貴集團現金流量的影響	
已付現金(如上)	8,000
減：於所購入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9)
收購時的現金流出	1,581
	按公平值
	千新加坡元
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9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56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下文附註(a))	19,618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842
客戶合約(列入無形資產－附註17及下文附註(b))	4,408
總資產	32,8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81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7,164
撥備(附註24及下文附註(c))	200
當期稅項負債	2,78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3)	775
總負債	21,101
可識別資產總淨額	11,751
股東出資(附註26)	(3,751)
就業務轉讓的代價	8,000

(a) 所購入的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19,618,000新加坡元，與其公平值相若。到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相等於公平值，因為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均可收回。

(b) 無形資產

所購入可識別無形資產的公平值4,408,000新加坡元(客戶相關開放建築合約)已使用多期間超額盈利法進行估值。

(c) 撥備

涉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在建築工地的致命意外的未決法律訴訟(當中該實體為被告)的法律索償按公平值200,000新加坡元計提的撥備(附註24)已確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該案件已由新加坡國家法院結案。

(d) 收益及溢利貢獻

所購入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對貴集團貢獻收益及淨溢利。

倘DHC Construction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起合併，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將分別為216,710,000新加坡元及32,291,000新加坡元。

32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聯合控制投資對象或可對其他可對投資對象持有權力的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人士；及可利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貴公司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於往績記錄期與 貴集團擁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BHD Construction Pte. Ltd. ²
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¹
King Hong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Pte. Ltd. ² (前稱 Huang Pu Construction Pte. Ltd.)
Jiestar Engineering Pte. Ltd. ²
Olivine Capital Pte. Ltd.
Onestar Construction Pte. Ltd. ²
上海建工(集團)總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以上所有關聯方均為 貴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彼等亦為 貴公司股東及董事。

¹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已由 貴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收購。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為 貴集團的一部分，不再為關聯方。

² 出售於 BHD Construction Pte. Ltd. 的權益後，King Hong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Pte. Ltd.、JieStar Engineering Pte. Ltd 及 Onestar Construction Pte. Ltd.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及十二月由 貴集團關鍵管理人員持有，該等公司不再為 貴集團的關聯方。

(b) 交易

除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份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以下交易乃與關聯方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而進行：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建造收入			
— 上海建工(集團)總公司 新加坡分公司	3,885	395	335
所提供服務			
— 上海建工(集團)總公司新加坡分公司 ...	505	—	—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其他收入			
— Onestar Construction Pte. Ltd.....	—	10	—
收回過往撇銷的應收款項			
— Olivine Capital Pte.Ltd.....	—	150	271
建造成本			
— BHD Construction Pte. Ltd.....	4,088	4,024	—
— 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43,830	43,536	—
— King Hong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Pte.Ltd. (前稱 Huang Pu Construction Pte. Ltd.)	1,777	131	114
— Jiestar Engineering Pte. Ltd.....	3,316	3,746	74
— Onestar Construction Pte. Ltd.....	3,495	3,093	2
— 上海建工(集團)總公司\ 新加坡分公司	1,942	1,174	221
經營開支費用			
— 上海建工(集團)總公司 新加坡分公司	52	43	64
撇銷應收款項			
— Olivine Capital Pte. Ltd.....	2,843	—	—
代表以下各方支付的開支			
— 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17,234	13,965	—
— Onestar Construction Pte. Ltd.....	1,079	519	—
— Olivine Capital Pte. Ltd.....	7	—	—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 貴集團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呈列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加坡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70	363	584
界定供款計劃	16	30	42

(d) 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銷售／購買貨品及服務產生的未結算結餘並無抵押，且須於結算日後的12個月內收取／支付，並分別披露於附註15及附註21。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於下：

	就一名人士擔任董事職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無論是否屬 貴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			
	薪金 千新加坡元	酌情花紅 千新加坡元	僱主向界定 供款計劃供款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王應德先生	18	50	3	71
施建華先生	152	50	13	215
	<u>170</u>	<u>100</u>	<u>16</u>	<u>286</u>
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王應德先生	102	50	13	165
施建華先生	161	50	17	228
	<u>263</u>	<u>100</u>	<u>30</u>	<u>393</u>
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王應德先生	242	50	21	313
施建華先生	242	50	21	313
	<u>484</u>	<u>100</u>	<u>42</u>	<u>626</u>

朱東先生、梁偉業先生、吳敬慧女士及翁敦廉先生於[●]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往績記錄期，獨立非執行董事尚未獲委任及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收取零董事薪酬。

(b) 董事退休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

(c) 董事離職福利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離職福利。

(d)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往績記錄期，貴公司概無就獲提供的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e) 有關以董事、董事控制的公司實體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控制的公司實體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末或任何時間，概無與貴公司參與及貴公司的董事於其中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貴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惟附註32所披露者除外。

34 結算日後事件

[根據股東於[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在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編纂]發行[編纂]而有所進賬的情況下，貴公司董事獲授權以將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內進賬金額合共[●]新加坡元撥充資本的方式，向於緊隨[編纂]前(或彼等可能指示)的營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貴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其各自的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35 DHC CONSTRUCTION PTE. LTD. (「DHC CONSTRUCTION」) 於收購前期間的額外財務資料

DHC Construction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獲 貴集團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前，DHC Construction 的財政年結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DHC Construction 將其年結日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改為十月三十一日。以下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止期間 DHC Construction 的財務資料。

(1) 全面收益表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收益	i	43,853	70,604
銷售成本	ii	(35,667)	(53,203)
毛利		8,186	17,401
其他收入	i	68	503
行政開支	ii	(789)	(625)
經營溢利		7,465	17,279
財務收入	iv	11	31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76	17,310
所得稅開支	v	(814)	(2,710)
DHC Construction 擁有人			
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662	14,60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 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vi	521	41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vii	792	2,115
		<u>1,313</u>	<u>2,531</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vii	9,781	16,46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vii	772	1,03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viii	3,806	1,8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ix	7,684	6,419
		<u>22,043</u>	<u>25,764</u>
資產總值		<u><u>23,356</u></u>	<u><u>28,295</u></u>
權益及負債			
DHC Construction 擁有人			
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x	1,000	1,000
保留溢利		12,569	7,169
權益總額		<u>13,569</u>	<u>8,169</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xi	54	201
		<u>54</u>	<u>20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xi	3,839	6,7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xi	1,518	3,199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viii	3,482	7,164
應付即期所得稅		894	2,781
		<u>9,733</u>	<u>19,925</u>
負債總額		<u>9,787</u>	<u>20,12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23,356</u></u>	<u><u>28,295</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權益變動表

	股本	保留溢利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300	9,907	10,207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6,662	6,662
全面收入總額.....	—	6,662	6,662
與擁有人的交易			
發行股份(附註x).....	700	—	700
股息(附註xii).....	—	(4,000)	(4,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700	(4,000)	(3,300)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000</u>	<u>12,569</u>	<u>13,569</u>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1,000	12,569	13,569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14,600	14,600
全面收入總額.....	—	14,600	14,6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股息(附註xii).....	—	(20,000)	(20,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20,000)	(20,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的結餘.....	<u>1,000</u>	<u>7,169</u>	<u>8,16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十月二十六日
		止年度	止期間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76	17,310
就以下各項的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vi	317	355
		7,793	17,665
營運資金變動			
—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7,186	5,646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		(6,790)	(8,010)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44)	(263)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按金		(2,189)	3,08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34	1,681
經營所得現金		6,890	19,808
已付所得稅		(465)	(823)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6,425	18,98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廠房及設備	vi	(698)	(25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98)	(25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00	—
已付股息	xii	(4,000)	(20,000)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300)	(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2,427	(1,26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57	7,68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84	6,41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建築合約收入.....	43,853	70,604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55	209
銷售廢料.....	13	259
其他.....	—	35
	<u>68</u>	<u>503</u>

(ii) 按性質劃分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材料，分包商及其他建設成本.....	19,472	28,956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7	10
— 非核數服務.....	2	2
折舊(附註vi).....	317	355
僱員薪酬(附註iii).....	16,538	24,419
經營租金.....	17	19
招待費.....	37	4
運輸開支.....	5	10
其他.....	61	53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u>36,456</u>	<u>53,82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i) 僱員薪酬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酬金)	16,356	24,263
界定供款計劃	182	156
	<u>16,538</u>	<u>24,419</u>

(iv) 財務收入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銀行利息收入	<u>11</u>	<u>31</u>

(v) 所得稅開支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應佔稅項開支由以下各項組成：		
— 即期所得稅	844	2,710
— 過往財政年度超額撥備	(30)	—
	<u>814</u>	<u>2,71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得稅開支區分於使用新加坡標準所得稅稅率 17% 產生的金額如下：

	截至 十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截至 十月二十六日 止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7,476	17,310
按 17% 的稅率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五年：17%； 二零一六年：17%)	1,271	2,943
以下各項的影響：		
不可扣稅開支	54	61
稅收優惠	(376)	(237)
法定稅階收入豁免	(34)	(27)
動用資本津貼	(51)	(10)
過往財政年度即期稅項超額撥備	(30)	—
退稅	(20)	(20)
	<u>814</u>	<u>2,710</u>

(vi)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 千新加坡元	傢俬及裝置 千新加坡元	廠房及設備 千新加坡元	翻新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成本	50	21	169	14	254
累計折舊	(31)	(14)	(59)	(10)	(114)
賬面淨值	<u>19</u>	<u>7</u>	<u>110</u>	<u>4</u>	<u>140</u>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期初賬面淨值	19	7	110	4	140
添置	1	—	697	—	698
折舊	(17)	(7)	(289)	(4)	(317)
期末賬面淨值	<u>3</u>	<u>—</u>	<u>518</u>	<u>—</u>	<u>52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電腦	傢俬及裝置	汽車	廠房及設備	翻新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一日的結餘						
成本	51	21	—	866	14	952
累計折舊	(48)	(21)	—	(348)	(14)	(431)
賬面淨值	<u>3</u>	<u>—</u>	<u>—</u>	<u>518</u>	<u>—</u>	<u>521</u>
於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的結餘						
年初賬面淨值	3	—	—	518	—	521
添置	62	—	84	104	—	250
折舊	(22)	—	(13)	(320)	—	(355)
年末賬面淨值	<u>43</u>	<u>—</u>	<u>71</u>	<u>302</u>	<u>—</u>	<u>416</u>
於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六日						
的結餘						
成本	113	21	84	970	14	1,202
累計折舊	(70)	(21)	(13)	(668)	(14)	(786)
賬面淨值	<u>43</u>	<u>—</u>	<u>71</u>	<u>302</u>	<u>—</u>	<u>41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v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固金、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流動部分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8,903	6,756
— 非關聯方	17	7,135
	<u>8,920</u>	<u>13,891</u>
應收保留金(附註(b))		
— 關聯方	370	1,614
— 非關聯方	491	963
	<u>861</u>	<u>2,577</u>
	<u>9,781</u>	<u>16,468</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	—	2
按金	702	814
其他應收款項	70	219
	<u>772</u>	<u>1,035</u>
非流動部分		
應收保留金(附註(b))		
— 關聯方	792	1,256
— 非關聯方	—	859
	<u>792</u>	<u>2,115</u>

應收非流動保固金的公平值基於按市場借款利率貼現的現金流量計算。應收非流動保固金公平值處於公平值等級的第二級。公平值及所用市場借款利率如下：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借款利率(%)	5.35%	5.35%
應收保固金(千新加坡元)	<u>718</u>	<u>2,05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貿易應收款項

DHC Construction的貿易應收賬款(應收保固金除外)的信用期一般為35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少於3個月	8,920	11,436
3至6個月	—	2,411
6個月以上	—	44
	<u>8,920</u>	<u>13,891</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與DHC Construction維持良好的交易記錄。管理層相信毋需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且該等結餘被視為可全數收回。DHC Construction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流動	8,764	11,427
逾期：		
少於三個月	156	9
3至6個月	—	2,411
6個月至1年	—	44
	<u>8,920</u>	<u>13,89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應收保固金

應收保固金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並無逾期並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viii) 應收／(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已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95,400	165,693
減：進度付款	(95,076)	(171,015)
年／期末結餘	<u>324</u>	<u>(5,322)</u>
就報告目的分析：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806	1,842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482)	(7,164)
	<u>324</u>	<u>(5,322)</u>

(ix)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銀行現金	5,658	6,419
手頭現金	15	—
短期銀行存款	2,011	—
	<u>7,684</u>	<u>6,41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新加坡元計值。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x)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		
財政年度初	300	300
發行股份	700	700
	<u>1,000</u>	<u>1,000</u>
財政年度／期間末	<u>1,000</u>	<u>1,000</u>
二零一六年		
財政年度初及／期間末	<u>1,000</u>	<u>1,000</u>

所有已發行普通股均已繳足。該等普通股並無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DHC Construction發行7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700,000新加坡元，作為營運資金。新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過往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xi)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流動部分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關聯方	1,737	3,104
— 非關聯方	928	2,588
	<u>2,665</u>	<u>5,692</u>
應付保固金(附註(b))		
— 關聯方	49	53
— 非關聯方	—	207
	<u>49</u>	<u>260</u>
應計建造成本	1,125	829
	<u>3,839</u>	<u>6,78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c))	1,518	3,199
非流動部分		
應付保固金(附註(b))		
— 關聯方	—	54
— 非關聯方	54	147
	<u>54</u>	<u>201</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新加坡元計值。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3個月以內.....	2,652	5,338
3至6個月	12	354
6個月至1年.....	1	—
	<u>2,665</u>	<u>5,692</u>

分包商及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用期為35天。

(b) 應付保固金

應付保固金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尚未逾期並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退回保固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租金按金	—	98
已收預付款	—	666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780	1,442
其他應付款項	738	993
	<u>1,518</u>	<u>3,199</u>

(xii) 股息

	於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新加坡元	於 十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六年 千新加坡元
目前財政年度的中期股息為每股 20.00 新加坡元 (二零一五年：4.00 新加坡元)	<u>4,000</u>	<u>20,000</u>

(xiii) 或然負債

DHC Construction 牽涉建築工地工傷相關的訴訟案件。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除已確認的撥備外，DHC Construction 預期該等訴訟不會產生重大或然負債。該訴訟案件解決之後，於二零一七年已動用撥備。

II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貴公司或貴集團旗下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後的任何期間宣派、作出或派付任何股息或分派。